

專案質詢

9-2-1-0102

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105年9月7日印發

案由：本院蔣委員萬安，有鑒於近年來國人酒後駕車肇事事件頻傳，造成無數家庭破碎。日前更傳出新北陳姓交通警察員執行勤務時，遭酒駕民眾高速衝撞，致右腿截肢之憾事。據警政署統計，每年平均取締酒駕案件高達10萬件之多，顯見現行酒駕防制措施未能達到預期成效。本席爰要求行政院應儘速研擬有效防制國人酒駕措施，例如：鼓勵廠商研發車輛「吐氣酒測點火自鎖裝置」，補助或強制酒駕累犯者加裝該設備於車上等，讓國人不再酒後駕駛，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說明：

- 一、「喝酒不開車，開車不喝酒」已宣導多年，許多飲酒場合例如熱炒店、KTV等場所亦有張貼宣導海報，勸導民眾喝酒後不要開車，改以代駕或搭乘計程車等方式離去，保障自己及用路人之安全。然近年來酒駕肇事致人死傷事故頻傳，造成許多家庭破碎，日前更發生新北陳姓交通警察員執行勤務時，發生遭酒後駕車民眾高速衝撞，致右腿截肢之憾事。
- 二、國人對於酒駕可說是深惡痛絕，雖刑法針對酒駕行為已修法加重刑責，但據法務部偵辦酒駕偵結起訴案件統計數據資料：100年起訴39,186件、101年起訴39,357件、102年起訴49,623件、103年起訴61,869件、104年起訴59,853件，酒駕案件每年仍有增加之趨勢，再針對起訴被告進一步分析，有酒駕前科者比例竟高達三成以上。單靠刑法加重刑責，實無法有效嚇阻民眾酒駕行為，政府應拿出決心與魄力，找出防制酒駕有效方式。
- 三、本席謹建議行政院相關部會除研議酒駕累犯加重刑責之修法可行性外，或可研議以行政指導或鼓勵等方式，與店家合作，於飲酒民眾離開時提供酒測服務、代駕服務等措施；鼓勵廠商研發車輛「吐氣酒測點火自鎖裝置」，補助或強制酒駕累犯者加裝該設備於車上，保障用路民眾與自己安全，早日達到零酒駕、零傷亡之目標。